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报审计工作。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为 39.3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89 亿元。2022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6 家，收费总额 4.6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

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7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贺春海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崔腾先生，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温龙标先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	------	-----------

1	崔腾	2023年8月2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在步长制药2021年、2022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已整改完毕。
2		2023年10月11日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合计13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职，按照约定认真完成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报备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四)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五)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